

特殊教育諮詢服務專線紀錄(一)

一、個案基本資料：

- (一)姓名：×××
- (二)性別：女
- (三)年齡：15歲
- (四)就學狀況：國中

二、問題描述：

1. 該社工員輔導之國中三年級女生為輕度智能不足，其家長欲其休學。
2. 個案案主經醫師評估，應可接受進一步之職業訓練，以謀自立。
3. 案主反應稍慢，但語言表達及動作不差。
4. 省立花蓮啓智學校僅接受中、重度智能不足者之職訓部份。

三、處理方式：

1. 告知接受職訓之可能管道，其一為參加「國三技藝教育班」，畢業後可直接保送高職之「延教班」(目前花工有水電修護及汽車修護班，8月10日保送作業；餘額8月20日甄選)。
2. 案主家長若堅持案主休學，則建議其可暫送私立啓智或訓練中心，待今年八月再重新唸國三並加入「技藝教育班」。

四、本案諮詢委員：徐光國教授

特殊教育諮詢服務專線紀錄(二)

一、個案基本資料：

- (一)姓名：×××
- (二)性別：男
- (三)年齡：5歲
- (四)就學狀況：幼稚園

二、問題描述：

1. 該個案上課不專心，個性有點固執。
2. 比較喜歡上實驗課。
3. 做過學生發展檢核表，家長稱分數不高。
4. 手指頭常放在嘴巴內。

三、處理方式：

1. 建議家長實施常規訓練，如安坐等，亦請幼稚園教師配合之。
2. 手指頭放嘴巴時，建議介入活動，以轉移注意力，若未有改善則再口頭指正之。
3. 建議再觀察一段時間，若有問題，再到醫院看醫生，以便轉到本院施測。

四、本案諮詢委員：林清達教授

特殊教育諮詢服務專線紀錄(三)

一、個案基本資料

- (一)姓名：×××
- (二)性別：男
- (三)年齡：7歲
- (四)就學狀況：國小

二、問題描述：

1. 案主母親經由案主的前任導師建議到本中心諮詢子女教養問題。
2. 鑑定並評估案主的智力發展狀況。

三、處理方式：

1. 了解案主的行為狀況後，與其母討論案主行為是否已超出常態，其實，案主的好動仍在正常範圍內，倒是父母、老師三人之間的管教態度及對問題行為的界定不一，是須注意的問題。
2. 經魏氏兒童智力量表評量結果，其智商為 120，較同齡兒童優異。但施測過程中，案主極易放棄，只要題目難度稍高，他便容易放棄，成就動機並不高。

四、本案諮詢委員：紀惠英教授

特殊教育諮詢服務專線紀錄(四)

一、個案基本資料

- (一)姓名：×××
- (二)性別：女
- (三)年齡：7歲
- (四)就學狀況：國小

二、問題描述：

案主由其家長帶來特教中心，請鑑定案主是否為多動，及其易分心應如何輔導。

三、處理方式：

1. 依 DSM-III-R.314.01 注意力缺陷、多動障礙診斷，有注意力易分散及多動情形，請家長多訓練兒童之注意力，例如注意環境，以減少誘導分心物之存在及家長多陪案主做功課，及其有興趣的機械組合、畫圖...等訓練作起。
2. 依 DAM 測驗案主之 IQ 為 105，同時看出案主之 body image 不是很成熟，可多輔導案主之 body image 以助其空間概念更成熟。
3. 多注意案主在算術時之「進退位」及多補充字彙。

四、本案諮詢委員：石明英教授

特殊教育諮詢服務專線紀錄(五)

一、個案基本資料

- (一)姓名：×××
- (二)性別：男
- (三)年齡：8歲
- (四)就學狀況：國小

二、問題描述：

案主為國小二年級男生，本身過於完美主義，太過要求自己，形成挫折容忍力低，曾經在一次說故事比賽中，過於焦慮而一語不發，由於在那一次比賽中心理受到傷害，同學常拿此話題嘲笑他，以致於他對自己沒有信心，由於在家中，家人朋友都把注意力焦點放在妹妹身上，長此以來，對自己缺乏成就動機，常把別人當作競爭者。

三、處理方式：

建議家長回溯孩子受傷的經驗緣由，協助案主能將他自己本身困頓難以撫平的情緒釐清，並且多鼓勵、多增強孩子的好行為，對於孩子平日表現的期望水準不要過高，以免讓孩子難以達成或是望塵莫及。此外，對待家中子女要「等質」，不要讓孩子無形中有被忽略的感受，在家中管教孩子不要用命令方式，而是採用「提醒」模式，喚起孩子自發性的行為。

四、本案諮詢委員：黃榮真老師